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巷20弄1號

電話：(02)2792781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9~11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14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5~3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9~4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69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69~63		二七
	(八)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4~75		二八
	(九) 附註揭露事項			二九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 77~8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76, 85~86		
	3. 大陸投資資訊	76, 87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8~97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研華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跌價損失評價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2,654,681 仟元，存貨餘額佔總資產 7%，存貨金額對總資產佔比重大。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及存貨庫齡區間可能呆滯之比例計算，考量科技環境變化快速且基於產業特性而存貨料件眾多，經分析存貨跌價損失之結構，主要係針對庫齡較長之呆滯存貨提列備抵跌價損失而產生，本會計師認為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對財務報告整體表達影響重大，因此將其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針對存貨跌價損失評價已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評估及分析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並與同業存貨提列政策比較以確認其合理性及適用之一致性。
2. 評估及測試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3. 經由存貨歷史庫齡資料追溯存貨去化及報廢情形，以評估存貨庫齡提列比例之合理性。
4. 驗證研華股份有限公司評價存貨庫齡報表邏輯之適當性；抽查個別存貨料號驗證系統庫齡之正確性。

銷貨收入

由於產業競爭激烈，本會計師認為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可能受到業績成長壓力及同業競爭影響，增加營業收入認列之風險，因此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增加金額及幅度較額重大之數個產品線，將其營業收入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針對營業收入已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分析產業趨勢、收入類型、產品線、客戶群之兩年度營業收入狀況，確認是否有異常之情事或集中交易之情形，以辨認可能產生之風險。

2. 藉由訪談、檢視相關內部憑證，瞭解收入內部控制流程，評估收入認列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施行情形。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俾對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3. 取得明細表，分析科目餘額並核對或調節至總分類帳。測試明細帳至總分類帳之調節，並追查調節項目以取得足夠與適切之查核證據。
4. 決定適當之抽樣方法及樣本數量，查核客戶訂單、出貨單或出口報單，以評估入帳金額是否正確並已符合所適用之財務報表編製規定之收入認列條件。
5. 查核收款沖帳紀錄及收款憑證，以評估入帳金額是否正確及匯款對象是否與出貨對象一致，以佐證銷貨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研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研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研華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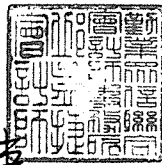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研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會計師 柯 志 賢



柯志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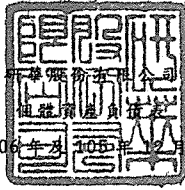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 日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436,648	7	\$ 2,008,247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六）	645,100	2	34,348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	-	700,269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62,468	-	67,22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1,546,135	4	1,543,604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4,603,076	12	3,908,448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143,493	-	105,92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5,569	-	19,002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2,654,681	7	1,935,873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6,533	-	38,36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153,703	32	10,361,304	3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1,419,479	4	1,694,801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6,591,055	44	15,208,839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6,865,025	19	6,938,084	20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三）	111,599	-	111,599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75,584	-	78,3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36,699	1	136,13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0,126	-	22,67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755	-	5,6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5,326,322	68	24,196,111	70
1XXX	資 產 總 計	\$ 37,480,025	100	\$ 34,557,415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六）	\$ 6,226	-	\$ 8,845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459,433	9	1,550,969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123,366	3	2,610,642	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2,548,047	7	2,699,37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108,579	3	1,036,650	3
2252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四）	53,304	-	49,15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1,823	-	153,99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450,778	22	8,109,627	2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162,514	3	988,099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236,251	1	211,17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9,408	-	34,9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48,173	4	1,234,206	4
2XXX	負債總計	9,898,951	26	9,343,833	27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970,325	19	6,330,741	18
3140	預收股本	2,500	-	100	-
3100	股本總計	6,972,825	19	6,330,841	18
3200	資本公積	6,554,842	18	6,058,884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039,962	13	4,473,276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5,204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9,297,896	25	8,435,785	2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423,062	38	12,909,061	3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3,479)	(1)	(197,633)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3,824	-	112,429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69,655)	(1)	(85,204)	-
3XXX	權益總計	27,581,074	74	25,213,582	73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7,480,025	100	\$ 34,557,41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4100	銷貨收入	\$ 30,518,459	99	\$ 30,173,747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382,118</u>	<u>1</u>	<u>327,352</u>	<u>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30,900,577</u>	<u>100</u>	<u>30,501,099</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七及二七）	<u>21,520,472</u>	<u>70</u>	<u>21,604,247</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9,380,105	30	8,896,852	30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損失（附註四）	(446,326)	(1)	(264,679)	(1)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u>264,679</u>	<u>1</u>	<u>330,254</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9,198,458</u>	<u>30</u>	<u>8,962,427</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683,065	2	659,619	2
6200	管理費用	832,526	3	884,17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837,185</u>	<u>9</u>	<u>2,641,219</u>	<u>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352,776</u>	<u>14</u>	<u>4,185,010</u>	<u>14</u>
6900	營業利益	<u>4,845,682</u>	<u>16</u>	<u>4,777,417</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1,965,070	6	1,581,818	5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923	-	539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附註四）	99,749	-	146,95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25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四及十六）	\$ 165,076	1	\$ 1,431	-
7230	兌換淨損（附註四、十七及二八）	(45,802)	-	(140,689)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附註四）	65,594	-	121,348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89,215	-	98,800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八、二一及二七）	109,510	-	101,777	-
7510	財務成本（附註十七）	-	-	(4,163)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損失（附註四）	(84,455)	-	(41,381)	-
76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附註十一）	(66,443)	-	-	-
7590	其他損失	(130)	-	(15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98,307</u>	<u>7</u>	<u>1,866,279</u>	<u>6</u>
7900	稅前淨利	7,143,989	23	6,643,696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u>987,473</u>	<u>3</u>	<u>976,834</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156,516</u>	<u>20</u>	<u>5,666,862</u>	<u>19</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五）	(23,710)	-	(31,039)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一）	(1,395)	-	1,479	-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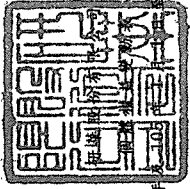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八)	\$ 4,031	-	\$ 5,27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四及 十六)	(313,377)	(1)	(561,518)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附 註四及十六)	(1,678)	-	(5,76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附註 四、十一及十六)	(23,846)	-	45,79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利益 (附 註四、十六及十 八)	<u>54,450</u>	<u>-</u>	<u>96,16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305,525)</u>	<u>(1)</u>	<u>(449,611)</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淨利總額	<u>\$ 5,850,991</u>	<u>19</u>	<u>\$ 5,217,251</u>	<u>17</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u>\$ 8.84</u>		<u>\$ 8.15</u>	
9850	稀 釋	<u>\$ 8.77</u>		<u>\$ 8.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十六)				總額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六及二十)	計	十六及二十)	留盈餘 (附註四、十六及十七)	未分配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計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財務報表換算金融商品	計	之兌換差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18,531	\$	\$ 6,318,531	\$ 5,587,555	\$ 3,962,842	\$	\$ 7,098,449	\$11,061,291	\$ 271,859	\$ 68,265			\$23,307,501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510,434	-	(510,434)	-	-	-	-	-	-	-	-
B5	採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3,791,118)	(3,791,118)	-	-	-	-	(3,791,118)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一員工認股權	12,210	100	12,310	104,758	-	-	-	-	-	-	-	-	117,068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一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338,194	-	-	-	-	-	-	-	-	338,194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10,533	-	-	-	-	-	-	-	-	10,533	-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17,844	-	-	(3,691)	(3,691)	-	-	-	-	14,153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5,666,862	5,666,862	-	-	-	-	5,666,862	-	-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4,283)	(24,283)	(469,492)	44,164	-	-	(449,611)	-	-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642,579	5,642,579	(469,492)	44,164	-	-	5,217,251	-	-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330,741	100	6,330,841	6,058,884	4,473,276	-	8,435,785	12,909,061	(197,633)	112,429	-	-	25,213,582	-	-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566,686	-	(566,686)	-	-	-	-	-	-	-	-
B3	採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85,204	(85,204)	-	-	-	-	-	-	-	-
B5	採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3,988,367)	(3,988,367)	-	-	-	-	(3,988,367)	-	-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633,074	-	633,074	-	-	-	(633,074)	(633,074)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一員工認股權	6,510	2,400	8,910	68,510	-	-	-	-	-	-	-	-	77,420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一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424,637	-	-	-	-	-	-	-	-	424,637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2,054	-	-	-	-	-	-	-	-	2,054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757	-	-	-	-	-	-	-	-	757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	6,156,516	6,156,516	-	-	-	-	6,156,516	-	-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1,074)	(21,074)	(265,846)	(18,605)	-	-	(305,525)	-	-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135,442	6,135,442	(265,846)	(18,605)	-	-	5,850,991	-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970,325	\$ 2,500	\$ 6,972,825	\$ 6,554,842	\$ 5,039,962	\$ 85,204	\$ 9,297,896	\$14,423,062	(\$ 463,473)	\$ 93,824	-	-	\$27,581,074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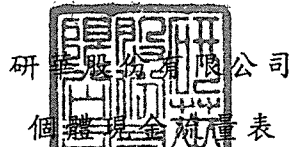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143,989	\$ 6,643,69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2,639	239,135
A20200	攤銷費用	81,067	78,294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185	9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8,861	(79,967)
A20900	財務成本	-	4,163
A21200	利息收入	(923)	(539)
A21300	股利收入	(89,215)	(98,80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24,637	338,194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965,070)	(1,581,81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9,749)	(146,954)
A23100	處分投資淨益	(165,076)	(1,431)
A237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66,443	-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損失（利益）	181,647	(65,5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632,232)	55,503
A31130	應收票據	4,755	(11,743)
A31150	應收帳款	(2,716)	(408,46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4,628)	69,5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7,564)	7,12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33	(3,406)
A31200	存 貨	(718,808)	(262,71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172)	21,95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08,464	651,48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87,276)	(76,4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1,327)	357,649
A32200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4,149	7,74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71	(2,0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169)	\$ 81,680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655	3,305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4,070,370	5,819,64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23	53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9,215	98,8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16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83,217)	(653,5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77,291</u>	<u>5,261,25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82,000)	(4,128,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220,989	3,429,41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37,500)	(293,281)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6,958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32,33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2,269)	(930,59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5,528	239,507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94)	5,17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6,794)	(76,875)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58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17,924	11,809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股利	<u>636,457</u>	<u>779,25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61,241</u>	<u>(394,24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16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988,367)	(3,791,118)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77,420</u>	<u>117,06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10,131)</u>	<u>(3,674,050)</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28,401	1,192,95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08,247</u>	<u>815,29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436,648</u>	<u>\$ 2,008,2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0 年 9 月設立。主要從事嵌入式板卡、工業控制產品、應用電腦及工業用電腦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12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為提升企業集團整體營運效率，於 98 年 6 月 30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研華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並以 98 年 7 月 30 日為合併基準日，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研華企管顧問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概括承受研華企管顧問公司之債權與債務。本公司另於 103 年 6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本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研華投資公司」）持股 95.51% 之子公司－智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智翔公司」）進行非對稱式合併，以 103 年 7 月 27 日為合併基準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智翔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概括承受智翔公司之債權與債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3「企業合併」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106 年發生之企業合併交易請參閱附註二二。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減損之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於 106 年追溯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一。

4.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

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 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揭露該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其餘均應依 IFRS 12 之規定揭露。前述修正將追溯適用。

2.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 -	\$ 1,419,479	\$ 1,419,4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u>1,419,479</u>	<u>(1,419,479)</u>	<u>-</u>
資產影響	<u>\$ 1,419,479</u>	<u>\$ -</u>	<u>\$ 1,419,479</u>
未分配盈餘	\$ 9,297,896	(\$ 32,606)	\$ 9,265,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	126,430	126,4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u>93,824</u>	<u>(93,824)</u>	<u>-</u>
權益影響	<u>\$ 9,391,720</u>	<u>\$ -</u>	<u>\$ 9,391,720</u>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

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本公司將不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來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

此外，本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本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將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該修正規定釐清對於非採用權益法處理之對關聯企業之其他金融工具投資，包括 IAS 28 第 38 段所述實質上構成對關聯

企業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之金融工具，係適用 IFRS 9 之規定處理。

前述修正規定生效時，本公司應追溯適用，但得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或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5.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前述修正規定生效時，本公司應追溯適用，但得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或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6.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7.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當本公司於企業合併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之調整，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之調整係指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因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產生之調整。

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後續處理將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其他或有對價於後續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於衡量期間，收購者應認列暫定金額之調整，視同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已於收購日完成。因此，收購者應視需要而修正財務報表

表達之前期比較資訊，包括未完成原始會計處理對折舊、攤銷所作之任何變動或所認列之其他損益影響數。

(五)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

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9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

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及其他提供類似勞務之人員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一) 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

決定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是否減損時，係於收購日將合併取得之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估計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5	\$ 3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436,403</u>	<u>2,007,922</u>
	<u>\$ 2,436,648</u>	<u>\$ 2,008,24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001%~0.35%	0.0001%~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5,084	\$ 34,348
非衍生工具		
基金受益憑證	<u>640,016</u>	<u>-</u>
	<u>\$ 645,100</u>	<u>\$ 34,348</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 6,226</u>	<u>\$ 8,845</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7.01-107.05	EUR 14,000/ NTD	499,225	
	歐元兌美元	107.01-107.04	EUR 1,500/ USD	1,805	
	日幣兌新台幣	107.01-107.05	JPY 500,000/ NTD	134,549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7.01-107.03	CNY 77,000/ NTD	346,212	

105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6.01-106.05	EUR 5,500/ NTD	192,863	
	歐元兌美元	106.01-106.05	EUR 8,500/ USD	9,451	
	美元兌新台幣	106.01-106.04	USD 8,414/ NTD	266,779	
	日幣兌新台幣	106.01-106.06	JPY 430,000/ NTD	128,601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6.01-106.03	CNY 83,000/ NTD	380,318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u>	<u>\$ 700,269</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1,419,479</u>	<u>\$ 1,694,801</u>

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及 105 年度將部分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國內上市股票信託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進行有價證券之出借交易。本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31 日結束國內上市股票之信託，其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信託股票之金額為 1,257,600 仟元。另本公司因進行上述交易於 105 年度認列之收入為 53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62,468</u>	<u>\$ 67,223</u>
應收帳款	\$ 1,551,178	\$ 1,560,620
減：備抵呆帳	(<u>5,043</u>)	(<u>17,016</u>)
	<u>\$ 1,546,135</u>	<u>\$ 1,543,604</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90 天至 1 年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u>\$ 1,375,038</u>	<u>\$ 1,404,166</u>
已逾期		
1~90 天	164,718	140,291
91~360 天	11,422	1,873
361 天以上	-	14,290
合 計	<u>\$ 1,551,178</u>	<u>\$ 1,560,62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至 30 天	<u>\$ 148,904</u>	<u>\$ 124,761</u>
31 至 60 天	7,821	9,590
61 至 90 天	7,993	5,940
	<u>\$ 164,718</u>	<u>\$ 140,29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569	\$ 3,330	\$ 20,89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96	-	9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979)	-	(3,97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686	3,330	17,01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85	-	18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2,158)	-	(12,15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13</u>	<u>\$ 3,330</u>	<u>\$ 5,043</u>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為 1,432 仟元。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869,571	\$ 707,014
在 製 品	580,887	462,358
原 物 料	1,163,823	732,715
在途存貨	40,400	33,786
	<u>\$ 2,654,681</u>	<u>\$ 1,935,873</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1,396,382 仟元及 21,532,273 仟元。

因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減少存貨帳列金額分別為 135,055 仟元及 89,589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5,328,904	\$ 14,626,539
投資關聯企業	1,262,151	582,300
	<u>\$ 16,591,055</u>	<u>\$ 15,208,839</u>

(一) 投資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Advantech Automation Corp. (BVI) (AAC (BVI))	\$ 4,187,055	\$ 4,021,994
Advantech Technology Co., Ltd. (ATC)	3,518,872	3,243,871
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研華投資公司)	1,899,479	1,639,126
研華智勤股份有限公司 (研華智勤公司)	856,049	979,563
Advantech Europe Holding B.V.(AEUH)	925,225	864,191
寶元數控股份有限公司 (寶元數控公司) (原研華寶元公司)	492,441	493,481
鈞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鈞發公司)	552,116	577,260
Advantech KR Co., Ltd. (AKR)	278,131	228,407
Advantech Japan Co., Ltd. (AJP)	269,111	218,331
Advantech Co. Singapore Pte, Ltd. (ASG)	90,848	72,186
Advantech Brasil Ltda. (ABR)	64,801	75,531
Advantech Co. Malaysia Sdn. Bhd. (AMY)	66,713	45,752
Advantech Australia Pty Ltd. (AAU)	49,785	34,737
Advantech Industrial Comput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AIN)	11,376	1,663
研華協創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研華協創公司)	10,421	9,633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Advantech Electronics, S. De R. L. Dec.V. (AMX)	(\$ 399)	\$ 594
BEMC Holdings Corporation (BEMC)	1,885,077	1,959,805
研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研華智能公司)	171,803	160,414
Kostec Co., Ltd (AKST)	-	-
	<u>\$15,328,904</u>	<u>\$14,626,539</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AAC (BVI)	100.00%	100.00%
ATC	100.00%	100.00%
研華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研華智勤公司	100.00%	100.00%
AEUH	100.00%	100.00%
寶元數控公司(原研華寶元公 司)	81.17%	81.17%
鈞發公司	100.00%	100.00%
AKR	100.00%	100.00%
AJP	100.00%	100.00%
ASG	100.00%	100.00%
ABR	80.00%	80.00%
AMY	100.00%	100.00%
AAU	100.00%	100.00%
AIN	99.99%	99.99%
研華協創公司	100.00%	100.00%
AMX	100.00%	100.00%
BEMC (附註二二)	60.00%	60.00%
研華智能公司	100.00%	100.00%
AKST (附註二二)	36.00%	-

本公司收購 AKST 及 B+B 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七。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子公司 AKST，由於 AKST 合併後之實際營業收入成長不如預期，致公司本年度持續虧損，且未來年

度營運展望欠佳，本公司預期與 AKST 公司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經評估，本公司於 106 年度對 AKST 認列減損損失 66,443 仟元。AKR 與本公司共同持有 AKST 公司，因此認列減損損失 44,328 仟元，並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之份額項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AJP、ASG、ABR、AMY、AAU、AIN、AMX、AKST、研華協創公司、研華智能公司及寶元數控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上市（櫃）公司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艾訊公司）	\$ 622,604	\$ 464,155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融程公司）	544,960	-
非上市（櫃）公司		
英研智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英研公司）	84,140	109,241
仁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仁翔公司）	<u>10,447</u>	<u>8,904</u>
	<u>\$ 1,262,151</u>	<u>\$ 582,300</u>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222,399	\$ 67,390
其他綜合損益	(<u>1,306</u>)	<u>1,575</u>
綜合損益總額	<u>\$ 221,093</u>	<u>\$ 68,965</u>

本公司於 106 年度取得融程公司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艾訊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

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
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2,774,795	\$ 2,470,366	\$ 855,781	\$ 267,648	\$ 573,645	\$ 914,294	\$ 7,856,529
增 添	-	124,964	22,004	20,968	42,814	805,658	1,016,408
處 分	(78,305)	(16,248)	(36,127)	(15,700)	(43,656)	-	(190,036)
重 分 類	-	1,563,490	55,691	11,053	23,000	(1,677,979)	(24,74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6,490</u>	<u>\$ 4,142,572</u>	<u>\$ 897,349</u>	<u>\$ 283,969</u>	<u>\$ 595,803</u>	<u>\$ 41,973</u>	<u>\$ 8,658,15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71,673	\$ 636,416	\$ 181,454	\$ 388,877	\$ -	\$ 1,578,420
處 分	-	(7,023)	(35,610)	(14,978)	(39,872)	-	(97,483)
折舊費用	-	55,755	70,612	35,077	77,691	-	239,13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20,405</u>	<u>\$ 671,418</u>	<u>\$ 201,553</u>	<u>\$ 426,696</u>	<u>\$ -</u>	<u>\$ 1,720,072</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696,490</u>	<u>\$ 3,722,167</u>	<u>\$ 225,931</u>	<u>\$ 82,416</u>	<u>\$ 169,107</u>	<u>\$ 41,973</u>	<u>\$ 6,938,084</u>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96,490	\$ 4,142,572	\$ 897,349	\$ 283,969	\$ 595,803	\$ 41,973	\$ 8,658,156
增 添	-	95,260	18,292	30,052	37,079	71,586	252,269
處 分	(22,017)	(13,046)	(37,865)	(18,489)	(14,311)	-	(105,728)
重 分 類	-	3,771	48,498	811	40,469	(110,130)	(16,58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674,473</u>	<u>\$ 4,228,557</u>	<u>\$ 926,274</u>	<u>\$ 296,343</u>	<u>\$ 659,040</u>	<u>\$ 3,429</u>	<u>\$ 8,788,11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20,405	\$ 671,418	\$ 201,553	\$ 426,696	\$ -	\$ 1,720,072
處 分	-	(5,381)	(32,355)	(18,375)	(13,509)	-	(69,620)
折舊費用	-	81,873	66,404	39,568	84,794	-	272,63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96,897</u>	<u>\$ 705,467</u>	<u>\$ 222,746</u>	<u>\$ 497,981</u>	<u>\$ -</u>	<u>\$ 1,923,09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674,473</u>	<u>\$ 3,731,660</u>	<u>\$ 220,807</u>	<u>\$ 73,597</u>	<u>\$ 161,059</u>	<u>\$ 3,429</u>	<u>\$ 6,865,02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5至6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年
工程系統	50年
機器設備	2至8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十三、商 譽

	106年度	105年度
成本		
年初餘額	<u>\$ 111,599</u>	<u>\$ 111,599</u>
年底餘額	<u>\$ 111,599</u>	<u>\$ 111,599</u>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878,709	\$ 1,840,482
應付權利金	118,347	179,207
應付休假給付	44,063	36,701
其 他	506,928	642,984
	<u>\$ 2,548,047</u>	<u>\$ 2,699,374</u>

註：其他主要係行銷費及運費等費用。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8,670	\$ 343,0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2,419)	(131,866)
提撥短絀	236,251	211,17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36,251</u>	<u>\$ 211,17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327,854</u>	<u>(\$ 145,682)</u>	<u>\$ 182,17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645	-	2,645
利息費用（收入）	<u>5,328</u>	<u>(2,429)</u>	<u>2,899</u>
認列於損益	<u>7,973</u>	<u>(2,429)</u>	<u>5,54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02	1,4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8,515	-	8,51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0,487	-	10,48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0,635</u>	<u>-</u>	<u>10,63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9,637</u>	<u>1,402</u>	<u>31,039</u>
雇主提撥	<u>-</u>	<u>(7,585)</u>	<u>(7,585)</u>
福利支付	<u>(22,428)</u>	<u>22,428</u>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43,036</u>	<u>(131,866)</u>	<u>211,17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37	-	2,137
前期服務成本	4,589	-	4,589
利息費用（收入）	<u>4,717</u>	<u>(1,865)</u>	<u>2,852</u>
認列於損益	<u>11,443</u>	<u>(1,865)</u>	<u>9,57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22	52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0,166	-	20,16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022</u>	<u>-</u>	<u>3,02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188</u>	<u>522</u>	<u>23,710</u>
雇主提撥	<u>-</u>	<u>(8,207)</u>	<u>(8,207)</u>
福利支付	<u>(8,997)</u>	<u>8,997</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68,670</u>	<u>(\$ 132,419)</u>	<u>\$ 236,25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1,186	\$ 1,230
推銷費用	1,464	868
管理費用	927	1,010
研發費用	5,479	1,954
	<u>\$ 9,056</u>	<u>\$ 5,06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250%	3.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1,203)	(\$ 10,694)
減少 0.25%	<u>\$ 11,684</u>	<u>\$ 11,16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1,284</u>	<u>\$ 10,775</u>
減少 0.25%	(\$ 10,880)	(\$ 10,38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491</u>	<u>\$ 7,60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6年	12.7年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0</u>	<u>80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0</u>	<u>\$ 8,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97,283</u>	<u>633,084</u>
已發行股本	<u>\$ 6,972,825</u>	<u>\$ 6,330,84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發放股票股利及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3,396,888	\$ 3,396,888
公司債轉換溢價	931,849	931,84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7,844	17,84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5,003	4,246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溢價	1,241,557	1,077,084
員工股票紅利	78,614	78,61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25,285	23,231
員工認股權	<u>857,802</u>	<u>529,128</u>
	<u>\$ 6,554,842</u>	<u>\$ 6,058,884</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為經營高科技之電腦及網路相關產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為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維持每股盈餘之穩定成長，其股票股利之分配以不高於擬發放股利總數之 75% 為限。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回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及 105 年 5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66,686	\$ 510,434	\$ -	\$ -
特別盈餘公積	85,204	-	-	-
現金股利	3,988,367	3,791,118	6.3	6.0
股票股利	633,074	-	1.0	-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15,651	\$ -
特別盈餘公積	284,451	-
現金股利	4,600,414	6.6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5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85,204
年底餘額	<u>\$ 85,204</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97,633)	\$ 271,85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13,377)	(561,518)
相關所得稅	54,450	96,16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919)	(4,135)
年底餘額	<u>(\$ 463,479)</u>	<u>(\$ 197,633)</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12,429	\$ 68,2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163,398	(4,33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65,076)	(1,43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之份額	(16,927)	49,929
年底餘額	<u>\$ 93,824</u>	<u>\$ 112,429</u>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向關係人借款利息	\$ -	\$ 3,871
短期銀行借款利息	-	292
	<u>\$ -</u>	<u>\$ 4,163</u>

(二)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2,639	\$ 239,135
無形資產	<u>81,067</u>	<u>78,294</u>
	<u>\$ 353,706</u>	<u>\$ 317,42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6,559	\$ 55,527
營業費用	<u>206,080</u>	<u>183,608</u>
	<u>\$ 272,639</u>	<u>\$ 239,13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 彙總		
營業成本	\$ 740	\$ 277
推銷費用	109	13
管理費用	49,338	52,694
研發費用	<u>30,880</u>	<u>25,310</u>
	<u>\$ 81,067</u>	<u>\$ 78,294</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996,315</u>	<u>\$ 2,978,334</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21,811	118,917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五)	<u>9,056</u>	<u>5,062</u>
	130,867	123,979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424,637	338,194
其他員工福利	<u>145,820</u>	<u>147,01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697,639</u>	<u>\$ 3,587,52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93,642	\$ 743,057
營業費用	<u>2,903,997</u>	<u>2,844,468</u>
	<u>\$ 3,697,639</u>	<u>\$ 3,587,525</u>

(四)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20% 提撥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 1% 提撥董監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 日及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73,000	\$ 243,000
董監酬勞	10,600	12,3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73,701	\$ 445,74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19,503)	(586,433)
淨益（損）	<u>(\$ 45,802)</u>	<u>(\$ 140,689)</u>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01,950	\$ 738,95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556	71,66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6,640</u>	<u>25,838</u>
	855,146	836,44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32,327</u>	<u>140,38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87,473</u>	<u>\$ 976,83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u>\$ 7,143,989</u>	<u>\$ 6,643,69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214,478	\$ 1,129,428
免稅所得	(214,229)	(167,214)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85,000)	(87,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556	71,661
土地增值稅	7,733	4,121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1,295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u>16,640</u>	<u>25,83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87,473</u>	<u>\$ 976,834</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稅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41,770 仟元及 205,150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影響數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54,450	\$ 96,16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4,031</u>	<u>5,277</u>
	<u>\$ 58,481</u>	<u>\$ 101,438</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108,579</u>	<u>\$ 1,036,65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4,996	\$ 30,880	\$ -	\$ 75,87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5,230	7,729	-	22,95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656	(233)	-	15,423
未實現產品保證負債	8,356	705	-	9,0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007	-	3,00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0,479	-	54,450	94,92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1,413</u>	<u>-</u>	<u>4,031</u>	<u>15,444</u>
	<u>\$ 136,130</u>	<u>\$ 42,088</u>	<u>\$ 58,481</u>	<u>\$ 236,69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982,170	\$ 176,547	\$ -	\$1,158,717
政府補助款	-	406	-	40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391	-	-	3,391
未實現兌換利益	<u>2,538</u>	<u>(2,538)</u>	<u>-</u>	<u>-</u>
	<u>\$ 988,099</u>	<u>\$ 174,415</u>	<u>(\$ -)</u>	<u>\$1,162,514</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 合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56,143	(\$ 11,147)	\$ -	\$ 44,99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8,293	(3,063)	-	15,23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003	(347)	-	15,6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8,545	(8,545)	-	-
捐贈費用	2,550	(2,550)	-	-
未實現產品保證負債	7,040	1,316	-	8,35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40,479	40,47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6,136	-	5,277	11,413
	<u>\$ 114,710</u>	<u>(\$ 24,336)</u>	<u>\$ 45,756</u>	<u>\$ 136,1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868,659	\$ 113,511	\$ -	\$ 982,17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5,682	-	(55,682)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391	-	-	3,39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38	-	2,538
	<u>\$ 927,732</u>	<u>\$ 116,049</u>	<u>(\$ 55,682)</u>	<u>\$ 988,099</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9,279,896</u>	<u>\$ 8,435,78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45,178</u>	<u>\$ 777,620</u>
	106年（預計）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後扣抵比率	（註）	14.16%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8.84</u>	<u>\$ 8.15</u>
稀釋每股盈餘	<u>\$ 8.77</u>	<u>\$ 8.09</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6年7月8日。因追溯調整，105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8.96</u>	<u>\$ 8.15</u>
稀釋每股盈餘	<u>\$ 8.90</u>	<u>\$ 8.0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156,516</u>	<u>\$ 5,666,86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156,516</u>	<u>\$ 5,666,86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96,802	695,47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3,949	4,046
員工酬勞	<u>1,479</u>	<u>1,11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02,230</u>	<u>700,63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3 年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6,500 單位及 5,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國內外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轉投資事業持股超過 50%（含）之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105 年及 103 年所給與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而 105 年及 103 年發行之認股權行使價格皆為每股 10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6年度		105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0,269	\$ 98.20	5,000	\$100.00
本年度給與	-	-	6,500	100.00
本年度執行	(891)	86.89	(1,231)	95.10
年底流通在外	<u>9,378</u>	95.15	<u>10,269</u>	98.20
年底可執行	<u>2,878</u>	84.20	<u>3,769</u>	95.1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u>		<u>\$ 95.10</u>	

於 106 及 105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04~266 元及 204~269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執行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 餘合約期限 （年）
105 年度發行	\$ 88.50	4.45	\$ 100.00	5.45
103 年度發行	84.20	2.63	95.10	3.63

本公司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5年度發行	103年度發行
給與日股價	235 元	239.5 元
執行價格	100 元	100 元
預期波動率	31.42~32.48%	28.28~29.19%
預期存續期間	4~5.5 年	4~5.5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0.52~0.65%	1.07~1.30%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5 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424,637 仟元及 338,194 仟元。

二一、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6 年取得參與政府專案計畫之政府補助款 12,005 仟元，並認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二二、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	移 轉 對 價
Kostec Co., Ltd. (AKST)	智慧醫療顯示 器	106年1月20日	60%	<u>\$ 120,592</u>
B+B (註)	工業網路通訊	105年1月4日	100%	<u>\$ 3,296,048</u>
昆山研智公司	工業電腦產銷	105年5月27日	100%	<u>\$ 459,648</u>

註：包含 BEMC、Avtek、B+B 及其子公司 IMC、Quatech、BBI、B&B Electronics、B&B DMCC、B+B(CZ)及 Conel Automation 等公司，請參閱附表七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分別收購 AKST、B+B 及昆山研智公司係為佈局全球智慧醫療市場、繼續擴充本公司工業網通市場及中國發展計畫。取得 AKST、B+B 公司及昆山研智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

二三、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一)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第 1 季買回及第 3 季出售研華寶元公司 0.07% 及 8.83% 之股權，持股比例由 89.93% 減少至 81.17%。

(二) 本公司於 105 年第 1 季取得研拓公司 40% 之股權，持股比例由 60% 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或處分上述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九。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倉庫，租賃期間為 1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u>\$ 1,342</u>	<u>\$ 280</u>

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4,047</u>	<u>\$ 12,079</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均維持一致策略。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084	\$ -	\$ 5,084
基金受益憑證	640,016	-	-	640,016
合 計	<u>\$ 640,016</u>	<u>\$ 5,084</u>	<u>\$ -</u>	<u>\$ 645,100</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1,419,479</u>	<u>\$ -</u>	<u>\$ -</u>	<u>\$ 1,419,479</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6,226</u>	<u>\$ -</u>	<u>\$ 6,226</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u>\$ -</u>	<u>\$ 34,348</u>	<u>\$ -</u>	<u>\$ 34,348</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694,801	\$ -	\$ -	\$ 1,694,801
基金受益憑證	700,269	-	-	700,269
合 計	<u>\$ 2,395,070</u>	<u>\$ -</u>	<u>\$ -</u>	<u>\$ 2,395,070</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8,845</u>	<u>\$ -</u>	<u>\$ 8,845</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與各承作銀行間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645,100	\$ 34,348
放款及應收款（註1）	8,807,389	7,652,4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19,479	2,395,07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6,226	8,845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7,130,846	6,860,98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產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衍生性金融工具現況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遠期外匯合約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無法完全排除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所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其到期日皆短於 6 個月，惟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另具匯率風險曝險之衍生性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

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貨幣之影響		歐元貨幣之影響		人民幣貨幣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109,459 (註 1)	\$ 60,788 (註 1)	\$ 57,967 (註 2)	\$ 56,716 (註 2)	\$ 13,624 (註 3)	\$ 23,072 (註 3)

(註 1)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註 2)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歐元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註 3)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故有金融資產利率變動之暴險。本公司並無操作利率避險工具。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會考慮對顯著之利率風險進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控管。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433,560	\$ 2,004,91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12,168 仟元及 10,025 仟元；當利率減少 50 基點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利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 14,195 仟元及 16,948 仟元。當權益價格下跌 1%，其對稅前其他綜合利益之影響為同金額之負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分散，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及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808,601	\$ 1,222,066	\$ 1,100,179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4,481,036	\$1,320,648	\$1,059,301	\$ -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合 計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264,246	\$ 488,029	\$ 281,423	\$1,033,698
一流 出	<u>263,570</u>	<u>489,905</u>	<u>281,365</u>	<u>1,034,840</u>
	<u>\$ 676</u>	<u>(\$ 1,876)</u>	<u>\$ 58</u>	<u>(\$ 1,142)</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合 計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297,337	\$ 693,399	\$ 282,619	\$1,273,355
一流 出	<u>287,861</u>	<u>682,033</u>	<u>277,958</u>	<u>1,247,852</u>
	<u>\$ 9,476</u>	<u>\$ 11,366</u>	<u>\$ 4,661</u>	<u>\$ 25,503</u>

(3)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	\$ -
一未動用金額	<u>2,345,362</u>	<u>2,362,900</u>
	<u>\$ 2,345,362</u>	<u>\$ 2,362,9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AAC (HK)	子公司
AAU	子公司
ABR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CN	子公司
A-DLoG	子公司
AEU	子公司
AID	子公司
AIN	子公司
AiSC	子公司
AJP	子公司
AKMC	子公司
AKR	子公司
AKST	子公司
AMY	子公司
ANA	子公司
APL	子公司
ASG	子公司
ATH	子公司
B+B	子公司
屏通台灣公司	子公司
研華投資公司	子公司
研華智能公司	子公司
寶元數控公司（原研華寶元公司）	子公司
研華智勤公司	子公司
鈞發公司	子公司
艾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英研智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德能科研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仁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劉 克 昌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之二等親）
黃 莉 婷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之二等親配偶）
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ANA	\$ 8,255,247	\$ 8,315,279
ACN	6,039,617	5,414,546
AEU	4,316,172	3,835,119
其 他	3,702,568	5,254,151
關聯企業	36,628	17,108
其他關係人	-	10
	<u>\$ 22,350,232</u>	<u>\$ 22,836,213</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AKMC	\$ 10,519,469	\$ 9,739,690
研華智勤公司	1,328,501	2,343,971
其 他	1,551,277	2,624,668
關聯企業	51,565	21,126
	<u>\$ 13,450,812</u>	<u>\$ 14,729,455</u>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ANA	\$ 1,595,920	\$ 1,114,946
	AEU	1,363,473	946,893
	ACN	964,313	821,752
	其 他	671,867	1,022,640
	關聯企業	7,203	2,206
	其他關係人	300	11
		<u>\$ 4,603,076</u>	<u>\$ 3,908,44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 及 105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AKMC	\$ 932,599	\$ 1,212,521
研華智勤公司	16,222	626,010
鈞發公司	747	607,545
其 他	154,299	155,770
關聯企業	19,499	8,796
	<u>\$ 1,123,366</u>	<u>\$ 2,610,64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5,569</u>	<u>\$ 19,002</u>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6年度	105年度
子 公 司	\$ -	\$ 10,408
關聯企業	8,381	-
	<u>\$ 8,381</u>	<u>\$ 10,408</u>

(八)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6年	105年	106年	105年
其他關係人	<u>\$ 74,397</u>	<u>\$ -</u>	<u>\$ 66,531</u>	<u>\$ -</u>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營 業	費 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管 理 費		
子 公 司	<u>\$ 23,235</u>	<u>\$ 16,570</u>
研發費用		
關聯企業	\$ 23,709	\$ -
子公司	5,267	1,285
	<u>\$ 28,976</u>	<u>\$ 1,28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研發費用，係依據議定報酬及合約收款方式收取。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營 業 費 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支出		
子 公 司	<u>\$ 1,539</u>	<u>\$ 1,518</u>
其 他		
子 公 司	<u>\$ -</u>	<u>\$ 3,871</u>
	其 他 收 入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子 公 司	\$ 4,836	\$ 4,836
其他關係人	<u>60</u>	<u>60</u>
	<u>\$ 4,896</u>	<u>\$ 4,896</u>
其 他		
子 公 司	\$ 78,876	\$ 88,537
其他關係人	<u>2,702</u>	<u>2,702</u>
	<u>\$ 81,578</u>	<u>\$ 91,239</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支付。本公司與關係人間技術服務收入，係依據市場行情議定報酬及合約收款方式收取。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6,617	\$ 34,349
退職後福利	201	113
股份基礎給付	<u>9,653</u>	<u>20,114</u>
	<u>\$ 56,471</u>	<u>\$ 54,57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除匯率外，餘係外幣或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8,935	29.76 (美元：新台幣)	\$ 5,622,706
人 民 幣		326,570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1,490,792
歐 元		32,336	35.57 (歐元：新台幣)	1,150,192
				<u>\$ 8,263,69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美 元		332,724	29.76 (美元：新台幣)	\$ 9,901,866
歐 元		30,536	35.57 (歐元：新台幣)	1,086,166
韓 圓		10,914,513	0.028 (韓圓：新台幣)	305,606
日 元		1,044,091	0.264 (日元：新台幣)	275,640
				<u>\$ 11,569,278</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5,373	29.76 (美元：新台幣)	\$ 3,433,500
人 民 幣		189,882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866,811
				<u>\$ 4,300,311</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5,577	32.25 (美元：新台幣)	\$ 4,049,858
人 民 幣		329,147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1,519,672
歐 元		23,502	33.90 (歐元：新台幣)	796,718
				<u>\$ 6,366,248</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								
美 元	\$	290,712	32.25 (美元：新台幣)		\$	9,375,462		
歐 元		29,470	33.90 (歐元：新台幣)			999,033		
韓 圓		9,340,408	0.027 (韓圓：新台幣)			252,191		
日 元		832,407	0.276 (日元：新台幣)			229,744		
						<u>\$ 10,856,430</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9,465	32.25 (美元：新台幣)		\$	2,562,746		
人 民 幣		200,202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924,333		
						<u>\$ 3,487,079</u>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45,802 仟元及 140,68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六。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等，請參閱附表一、五及六。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 公司	貸出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關係人	年度 最高 餘額	年度 最高 餘額	(註 4)	實 際 動 支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 融通資 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 呆帳 金額	擔 保 品 價值	對 個別 對象 貸與 金額	資金 最高 限額	與 貸 金 限 額
1	Better Auto	東莞寶元公司	東莞寶元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20,729 (4,520 仟人民幣)	\$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無	\$ 2,758,107 (註3)	\$ 5,516,214 (註3)	
2	Better Auto	東莞寶元公司	東莞寶元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673 (500 仟美金)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2,758,107 (註3)	5,516,214 (註3)	
3	ANA	B+B	B+B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3,509 (750 仟美金)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2,758,107 (註3)	5,516,214 (註3)	
4	B+B	B+B(CZ)	B+B(CZ)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9,505 (31,756 仟捷克朗)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2,758,107 (註3)	5,516,214 (註3)	
5	B+B(CZ)	Conel Automation	Conel Automation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6,764 (12,000 仟捷克朗)	16,740 (12,000 仟捷克朗)	2%	16,740 (12,000 仟捷克朗)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2,758,107 (註3)	5,516,214 (註3)	
6	屏通上海公司	屏通深圳公司	屏通深圳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5,580 (4,000 仟捷克朗)	5,580 (4,000 仟捷克朗)	2%	5,580 (4,000 仟捷克朗)	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2,758,107 (註3)	5,516,214 (註3)	
7	屏通上海公司	屏通深圳公司	屏通深圳公司	預付貨款	是	13,758 (3,000 仟人民幣)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2,758,107 (註3)	5,516,214 (註3)	
				預付貨款	是	13,695 (3,000 仟人民幣)	13,695 (3,000 仟人民幣)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2,758,107 (註3)	5,516,214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上述外幣按匯率 RMB\$1=4.565 及 CZK\$1=1.395 換算。

註3：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年底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單一對象之限制以本公司或子公司年底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由本公司統籌運用管理。

註4：本年度最高餘額及年底餘額係貸出資金公司之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被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關係	對象	單一企業對背書保證額 (註 1)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 4)	背書高 (註 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研華智勤公司		子公司	\$ -	\$ 62,690 (2,000 仟美元)	\$ -	\$ -	\$ -	-	\$ -	Y	N	N
		鈞發公司		子公司	-	62,690 (2,000 仟美元)	-	-	-	-	-	Y	N	N
		ANA		子公司	2,758,107	940,350 (30,000 仟美元)	892,800 (30,000 仟美元)	-	-	3.24%	8,274,321	Y	N	N
		B+B		子公司	2,758,107	313,450 (10,000 仟美元)	297,600 (10,000 仟美元)	-	-	1.08%	8,274,321	Y	N	N
		AKMC		子公司	2,758,107	188,070 (6,000 仟美元)	178,560 (6,000 仟美元)	-	-	0.65%	8,274,321	Y	N	Y
		寶元數控公司		子公司	2,758,107	109,708 (3,500 仟美元)	44,640 (1,500 仟美元)	-	-	0.16%	8,274,321	Y	N	N
		研華智勤公司		子公司	2,758,107	50,152 (1,600 仟美元)	47,616 (1,600 仟美元)	-	-	0.17%	8,274,321	Y	N	N
		康通公司		子公司	2,758,107	48,585 (1,550 仟美元)	29,760 (1,000 仟美元)	-	-	0.11%	8,274,321	Y	N	N
		研華智能公司		子公司	2,758,107	4,702 (150 仟美元)	4,464 (150 仟美元)	-	-	0.02%	8,274,321	Y	N	N
		鈞發公司		子公司	2,758,107	31,345 (1,000 仟美元)	29,760 (1,000 仟美元)	-	-	0.11%	8,274,321	Y	N	N
		A-DLoG		子公司	2,758,107	35,890 (1,000 仟美元)	35,570 (1,000 仟美元)	-	-	0.13%	8,274,321	Y	N	N
		ABR		子公司	2,758,107	47,018 (1,500 仟美元)	44,640 (1,500 仟美元)	-	-	0.16%	8,274,321	Y	N	N
		AAU		子公司	2,758,107	6,269 (200 仟美元)	5,952 (200 仟美元)	-	-	0.02%	8,274,321	Y	N	N
		AKR		子公司	2,758,107	1,567 (50 仟美元)	1,488 (50 仟美元)	-	-	0.01%	8,274,321	Y	N	N
		康通深圳公司		子公司	2,758,107	16,731 (550 仟美元)	16,368 (550 仟美元)	-	-	0.06%	8,274,321	Y	N	Y
		卓英寶元公司		子公司	2,758,107	60,840 (2,000 仟美元)	59,520 (2,000 仟美元)	-	-	0.22%	8,274,321	Y	N	Y

註 1：個別限額為本公司年底淨值 10% 計算。

註 2：最高限額為本公司年底淨值 30% 計算。

註 3：上述外幣按匯率 USD\$1=29.76 及 EUR\$1=35.57 換算。

註 4：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 106 年底財務報表淨值。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底 備 註
本公司	股票							
	華碩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739,461	\$ 1,324,679	0.64	\$ 1,324,679	註 1
	博智電子	—	"	1,200,000	94,800	2.41	94,800	註 1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879,554	360,007	-	360,007	註 2
研華投資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	—	"	1,578,639	280,009	-	280,009	註 2
	股票							
	博智電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1,000	197,579	5.03	197,579	註 1
	海華科技	—	"	5,492,000	91,991	4.11	91,991	註 1
	Contec	—	"	15,500	9,334	0.23	9,334	註 1
研華智勤公司	柏眾系統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2,700	1,500	1.79	1,500	—
	生訊科技	—	"	37,500	375	7.50	375	—
	捷格科技	—	"	500,000	7,500	16.67	7,500	—
	台灣染敏光電	—	"	160,000	2,000	3.20	2,000	—
	群聯電子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50,000	219,000	0.38	219,000	註 1
	Xplore Technologies Corp.	—	"	122,829	10,381	1.11	10,381	註 1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657,452	619,020	-	619,020	註 2
	第一金全家福	—	"	2,926,124	519,018	-	519,018	註 2
	受益憑證							
研華智能公司	日盛貨幣	—	"	40,686,999	599,218	-	599,218	註 2
	兆豐寶鑽貨幣	—	"	7,437,828	92,718	-	92,718	註 2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	—	"	6,057,244	89,208	-	89,208	註 2
寶元數控公司 (原研華寶元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	—	"	481,926	6,008	-	6,008	註 2
	群益安穩	—	"	499,083	8,005	-	8,005	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股數 / 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鈞發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42,275	\$ 192,500	-	\$ 192,500	註 2
研華協創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	—	"				600,530	9,633	-	9,633	註 2
屏通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寶鑽貨幣	—	"				1,565,402	19,514	-	19,514	註 2
AISC	基金 上海上創新微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	78,518	7.5	78,518	—

註 1：係依 106 年 12 月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 2：係依 106 年 12 月底基金淨值計算。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及	有價證券名稱	帳類	類別	科目	交易對象	期間	件	半	初買	入	賣	年	底	
							股數／單位數	金額（成本）	股數／單位數	額股數／單位數	價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金額（成本）	
本公司	美金 群益安穩 兆豐寶碩貨幣 第一金全零端	— — — —	— — — —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 —	6,257,978 24,168,481 1,698,386 —	\$ 100,000 300,021 300,000 —	57,235,311 127,827,675 14,552,185 28,879,554	\$ 916,000 1,590,000 2,576,000 360,000	\$ 1,016,513 1,891,872 2,878,210 —	\$ 513 1,851 2,210 —	— — — 28,879,554	\$ — — — 360,000
研華投資公司	美金 第一金全零端 兆豐寶碩貨幣 兆豐寶碩貨幣	— — — —	— — — —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 — —	2,038,341 23,861,961 — —	360,000 296,000 — —	520,024 25,990,564 49,657,452 3,038,880	92,000 323,000 619,000 539,000	453,754 620,684 — 20,000	1,754 1,684 — 1	— — 49,657,452 2,926,124	— — 619,000 519,001
研華智勤公司	美金 日盛貨幣	— —	— —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38,021,440 —	557,118 —	33,850,653 40,686,999	497,702 599,197	1,057,497 —	2,677 —	— 40,686,999	— 599,197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進(銷)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授信用期	授信期間	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價格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AU	子公司	銷	貨	(\$ 220,309)	0.71%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 38,731	0.62%	註 1
	B+B	子公司	銷	貨	(149,747)	0.48%	月結 6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60 天	無顯著不同	36,942	0.59%	
	AEU	子公司	銷	貨	(4,316,172)	13.97%	月結 3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30 天	無顯著不同	1,363,473	21.93%	
	AIISC	子公司	銷	貨	(159,793)	0.52%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45 天	無顯著不同	41,117	0.66%	
	AJP	子公司	銷	貨	(778,432)	2.52%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151,705	2.44%	註 2
	ACN	子公司	銷	貨	(6,039,617)	19.55%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45 天	無顯著不同	964,313	15.51%	
	AKR	子公司	銷	貨	(917,245)	2.97%	發票日起算 6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45 天	無顯著不同	73,977	1.19%	
	ANA	子公司	銷	貨	(8,255,247)	26.72%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1,595,920	25.67%	
	ASG	子公司	銷	貨	(269,444)	0.87%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68,340	1.10%	註 2
	研華智勤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599,509)	1.94%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140,428	2.26%	
	A-DLoG	子公司	銷	貨	(181,312)	0.59%	發票日起算 3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46,969	0.76%	
	AMY	子公司	銷	貨	(188,191)	0.61%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23,549	0.38%	
	AKMC	子公司	進	貨	10,519,469	48.88%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66,466)	21.09%	註 2
	研華智勤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328,501	6.17%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16,222)	0.35%	
	鈞發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342,553	6.24%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747)	0.02%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0,519,469)	94.01%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966,466)	95.48%	
AKMC 研華智勤公司 鈞發公司 AAU B+B AEU AIISC AJP ACN AKR ANA ASG 研華智勤公司 A-DLoG	本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1,328,501)	34.38%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16,222	14.80%	註 2
	本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1,342,553)	99.65%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747	100.00%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220,309	81.12%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38,731)	81.66%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49,747	15.78%	月結 6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60 天	無顯著不同	(36,942)	33.28%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4,316,172	80.31%	月結 3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30 天	無顯著不同	(1,363,473)	81.13%	註 2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59,793	35.14%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45 天	無顯著不同	(41,117)	47.31%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778,432	90.57%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151,705)	93.23%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6,039,617	72.58%	月結 45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45 天	無顯著不同	(964,313)	72.28%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917,245	61.29%	發票日起算 6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45 天	無顯著不同	(73,977)	51.47%	註 2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8,255,247	91.20%	月結 6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月結 60 天	無顯著不同	(1,595,920)	93.29%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269,444	75.14%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68,340)	86.69%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599,509	17.44%	約 60 至 9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140,428)	9.59%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81,312	21.32%	發票日起算 30 天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約 60 至 90 天	無顯著不同	(46,969)	54.57%	註 2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	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MY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 188,191	89.92%	月結45天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23,549)	-	95.22%	
屏通台灣公司	屏通深圳公司	兄弟公司	銷	(104,225)	1.45%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58,129	4.02%	
AKMC	ACN	兄弟公司	銷	(511,855)	4.57%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5,597	183,546	5.11%	
研華智勤公司	AKMC	兄弟公司	銷	(1,583,883)	40.99%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7,537	-	0.88%	
寶元數控公司	東莞寶元公司	子公司	銷	(267,280)	68.77%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	58,129	4.36%	
ACN	AISC	兄弟公司	銷	(157,292)	1.64%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5,597)	183,546	0.39%	
屏通台灣公司	屏通深圳公司	兄弟公司	進	104,225	72.94%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7,537)	-	0.88%	
ACN	AKMC	兄弟公司	進	511,855	6.15%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83,546)	17,537	20.18%	
AKMC	研華智勤公司	兄弟公司	進	1,583,883	15.50%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83,546)	17,537	20.18%	
東莞寶元公司	寶元數控公司	母公司	進	267,280	2.49%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83,546)	17,537	20.18%	
AISC	ACN	兄弟公司	進	157,292	34.59%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	按約定價格	無顯著不同	(183,546)	17,537	20.18%	

註1：本年度已實現利益3,460仟元

註2：本年度未實現利益14,281仟元。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備抵額
本公司	ANA	子公司	\$ 1,595,920	6.08	\$ -	-	-	892,800	\$ -	-
本公司	AEU	子公司	1,363,473	3.73	-	-	-	725,469	-	-
本公司	ACN	子公司	964,313	6.76	-	-	-	785,179	-	-
本公司	AJP	子公司	151,705	4.25	-	-	-	89,530	-	-
本公司	研華智勤公司	子公司	140,428	4.30	-	-	-	139,250	-	-
AKMC	本公司	母公司	966,466	8.12	-	-	-	216,353	-	-
寶元數控公司	東莞寶元公司	子公司	183,546	1.93	-	-	-	21,825	-	-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公司名稱	資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年	始投	資金	額年	底	比率(%)	持	有金額	報投	資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本公司	AAC(BVI)	BVI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 1,000,207	\$ 1,000,207	\$ 1,000,207	29,623,834	100		\$ 4,187,055	\$ 470,086	\$ 471,305	子公司												
	ATC	BVI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998,788	998,788	998,788	33,850,000	100		3,518,872	334,407	333,941	子公司												
	研華智勤公司	台	北		工業用電腦之製造及行銷買賣	486,000	486,000	486,000	36,000,000	100		856,049	296,431	313,646	子公司												
	研華投資公司	台	北		有價證券投資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50,000,000	100		1,899,479	290,136	290,555	子公司												
	艾訊公司	台	北		工業用電腦之製造及行銷買賣	249,059	249,059	249,059	20,537,984	25.85		622,604	926,239	240,551	採權益法之投資												
	鈞發公司	台	北		端點銷售系統製造及買賣	460,572	460,572	460,572	20,438,000	100		552,116	61,335	66,667	子公司												
研華投資公司	寶元數控公司	台	中		控制器製造及買賣	431,634	431,634	431,634	24,350,000	81.17		492,441	10,297	8,334	子公司												
	(原名研華寶元公司)																										
	仁翔公司	台	北		電子插件代工	3,719	3,719	3,719	655,500	28.50		10,447	5,663	1,616	採權益法之投資(註1)												
	AMX	Mexico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922	4,922	4,922	-	100		399	1,036	1,036	子公司												
	AEUH	Helmond, The Netherlands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1,219,124	1,219,124	1,219,124	12,572,024	100		925,225	36,775	36,448	子公司												
	ASG	Techplace, Singapore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27,134	27,134	27,134	1,450,000	100		90,848	14,531	14,531	子公司												
	AAU	Sydney, Australi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0,600	40,600	40,600	500,204	100		49,785	9,163	9,163	子公司												
	AJP	Tokyo, Japan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15,472	15,472	15,472	1,200	100		269,111	57,366	57,366	子公司												
	AMY	Malaysi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35,140	35,140	35,140	2,000,000	100		66,713	29,340	29,340	子公司												
	AKR	Seoul, Kore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73,355	73,355	73,355	600,000	100		278,131	42,501	42,501	子公司												
	ABR	Sao Paulo, Brazil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3,216	43,216	43,216	1,794,996	80		64,801	9,547	7,637	子公司												
	研華協創公司	台	北		產品設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10,421	809	809	子公司												
	研華智能公司	台	北		智能服務解決方案之設計、研發及銷售買賣	157,915	157,915	157,915	10,000,000	100		171,803	9,938	9,938	子公司												
	AKR	BEMC	Delaware, USA			工業網路通訊	1,968,044	1,968,044	1,968,044	6	60		1,885,077	121,314	71,930	子公司											
		AIN	Indi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19,754	19,754	5,567	999,999	99.99		11,376	3,848	3,848	子公司											
		英研公司	台	北		工業用無線手持裝置產品之設計製造服務及銷售	135,000	135,000	135,000	13,500,000	45		84,140	55,780	25,101	採權益法之投資(註1)											
		AKST	Gangwon-do, Korea			智慧醫療顯示器製造與買賣	83,313	83,313	83,313	17,280	36		-	45,988	16,556	子公司											
		融程公司	台	北		嵌入式系統模組	540,000	540,000	-	12,000,000	16.62		544,960	136,205	5,333	採權益法之投資(註1)											
AKST		Gangwon-do, Korea			智慧醫療顯示器製造與買賣	55,579	55,579	55,579	11,520	24		-	45,988	11,037	子公司												
研華投資公司		台	北		電子零組件製造與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者	71,500	71,500	71,500	5,500,000	55		121,946	25,821	14,620	子公司												
德能公司		台	中		電子材料資訊軟體買賣及安裝	18,095	18,095	18,095	658,000	39.69		15,457	1,600	635	採權益法之投資(註1)												
中華開發創新公司		台	北		有價證券投資	75,000	75,000	-	7,500,000	20		72,127	16,087	3,113	採權益法之投資(註1)												
ATC		ATC(HK)	Hong Kong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1,212,730	1,212,730	1,212,730	41,650,001	100		3,499,871	387,373	386,906	子公司											
	ANA	Sunnyvale, USA			工業用電腦之組裝行銷買賣	504,179	504,179	504,179	10,952,606	100		2,430,085	300,055	299,531	子公司												
	AAC(HK)	Hong Kong			生產及服務業之海外投資	539,146	539,146	539,146	15,230,001	100		2,026,873	170,254	171,997	子公司												
	BEMC	Delaware, USA			工業網路通訊	1,328,004	1,328,004	1,328,004	4	40		1,270,360	121,314	48,526	子公司												
	AEU	Eindhoven, The Netherlands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31,963	431,963	431,963	11,314,280	100		950,362	33,149	32,821	子公司												
	AEU	Warsaw, Poland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14,176	14,176	14,176	6,350	100		27,909	3,220	3,220	子公司												
AEU	A-DLoG	Munich, Germany			工業典藏電腦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買賣	553,536	553,536	553,536	1	100		474,134	34,148	34,475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公司名稱	實地名稱	所在地	區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年	始年	投底年	資金	額年	初年	底年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本年度(損)益	投資收益(損)	備註
ASG	ATH		Thailand		電腦產品之生產製造	\$	7,537	\$	7,537				\$	21,570	\$	3,069	子公司(註1)
屏通公司	AID		Indonesia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4,797		4,797					5,006		2,603	子公司(註1)
寶元數控公司 (原名研華寶元公司)	LandMark		BVI		投資公司		28,200		28,200					94,802		19,440	子公司(註1)
	Better Auto		BVI		控股公司		244,615		264,445					47,086	(	7,704)	子公司(註1)
Better Auto	Famous Now		BVI		控股公司		USD4,000		USD4,000					42,336	(	8,758)	子公司(註1)
BEMC	Avtek		Delaware, USA		工業網路通訊		USD99,850		USD99,850					3,155,437		120,456	子公司
Avtek	B+B		Delaware, USA		工業網路通訊		USD99,850		USD99,850					3,155,437		120,456	子公司
B+B	BBI		Ireland		工業網路通訊		USD39,481		USD39,481					97,431	(	43,735)	子公司
	Quatech		Delaware, USA		工業網路通訊		-		-					-		-	子公司
	IMC		Delaware, USA		工業網路通訊		-		-					-		-	子公司
BBI	B&B Electronics		Delaware, USA		工業網路通訊		USD1,314		USD1,314					-		-	子公司
	B+B(CZ)		Czech Republic		自動控制製造		-		-					240,510		70,716	子公司
	Conel		Czech Republic		工業網路通訊		-		-					70	(	63)	子公司
	Automation						-		-					-		-	子公司
B&B Electronics	B&B DMCC		Dubai		工業網路通訊		-		-					-		-	子公司
B+B(CZ)	B+B(CZ)		Czech Republic		自動控制製造		-		-					-		-	子公司
B+B(CZ)	Conel		Czech Republic		工業網路通訊		-		-					6,929	(	6,330)	子公司
	Automation						-		-					-		-	子公司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尚不致產生重大差異。

註2：106年第1季合併公司收購AKST原始投資成本共計USD3,800仟元，已於106年底認列減損損失。

註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被投資公司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價值	截至本年底已實現投資收益
研華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介面卡及週邊設備	43,750 仟美元 (註 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 1,110,048 (37,300 仟美元)	\$ -	\$ -	-	-	\$ 325,934	100%	\$ 325,467	2,998,770	-
北京研華興業電子有限公司	機械、塑膠外殼及零件之產銷業務	4,23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158,680 (5,332 仟美元)	-	-	-	-	156,780	100%	157,802	1,271,553	334,264
上海研華慧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業用電腦之行銷買賣	8,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238,080 (8,000 仟美元)	-	-	-	-	10,721	100%	(10,000) (註 1)	702,327	(11,232 仟美元)
西安研華軟件有限公司	工業用電腦之製造、行銷及買賣	1,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註 3)	-	-	-	-	22,831	100%	(125) (註 1)	30,808	-
杭州研華拓峰自動化技術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零組件之加工及銷售	3,000 仟人民幣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註 4)	-	-	-	-	(125)	100%	(125) (註 1)	14,659	-
昆山研華電子科技(研拓)有限公司	工業用電腦之製造、行銷及買賣	99,515 仟人民幣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	(註 7)	-	-	-	-	71,350	100%	61,438 (註 1)	501,101	-

本期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匯出金額	匯入金額	淨額	審計委員會依經經濟部投資審查會規定
\$1,512,760 (50,832 仟美元) (註 5)	\$2,547,456 (85,600 仟美元)	\$16,656,264 (註 9)		

註 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尚不致產生重大差異。

註 2：與大陸轉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等，請參閱附表五。

註 3：西安研華軟件有限公司之資本係以 AAC (HK) 之自有資金匯出。

註 4：杭州研華拓峰自動化技術有限公司之資本係以 ACN 之自有資金匯出。

註 5：係包含原始投資研華（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所匯出之金額 200 仟美元，惟該公司已於 94 年 9 月清算解散，且已獲經濟部投資審查會核准撤銷投資金額，嗣後若有資金匯回，仍應按相關規定辦理結匯事宜並向投資審查會辦理備查後，始得抵減匯出投資額。

註 6：AKMC 實收資本額含盈餘轉增資 6,450 仟美元。

註 7：昆山研智公司係 ATC 以自有資金增資 ATC (HK) 後向 Yeh Chiang Technology (Cayman) Corp. 取得。

註 8：上述外幣按匯率 US\$1=29.76 換算。

註 9：係按本公司合併淨值 60% 計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二
存貨明細表		表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七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九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5
銀行支票存款					2,843
銀行活期存款（註 1）					<u>2,433,560</u>
合 計					<u>\$ 2,436,648</u>

註 1： 包含 1,948 仟歐元、53,029 仟美元、112,065 仟日圓、46,794 仟人民幣、40 仟英鎊、543 仟盧布、1,184 仟澳幣。

註 2： 上述外幣分別按匯率 EUR\$1 = 35.57、USD\$1 = 29.76、JPY\$1 = 0.264、RMB\$1 = 4.565、GBP\$1 = 40.11、RUB\$1 = 0.515 及 AUD\$1 = 23.185 換算。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A 客戶	\$ 405,557
B 客戶	144,689
其他（註）	<u>1,000,932</u>
	1,551,178
減：備抵呆帳	(<u>5,043</u>)
淨 額	<u><u>\$ 1,546,135</u></u>

註：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註 1)
製 成 品	\$ 869,571	\$ 973,231
在 製 品	580,887	785,476
原 物 料	1,163,823	1,548,065
在途存貨 (註 2)	<u>40,400</u>	<u>40,400</u>
淨 額	<u>\$ 2,654,681</u>	<u>\$ 3,347,172</u>

註 1：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註 2：在途存貨係包含製成品 29,395 仟元、在製品 5,318 仟元及原物料 5,687 仟元。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股 票	年 稱	年		年		年		年		底	註
		股 數 或 張 數	公 允 價 值	初 值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3)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華碩公司		5,239,461	\$ 1,388,457		-	\$ 82,654		\$ 146,432	4,739,461	\$ 1,324,679	-
和碩公司		3,540,570	272,624		-	-		272,624	-	-	-
博智電子		1,200,000	33,720		-	61,080		-	1,200,000	94,800	-
合 計			<u>\$1,694,801</u>			<u>\$ 143,734</u>		<u>\$ 419,056</u>		<u>\$1,419,479</u>	

註 1：公允價值係依 106 年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 2：本年度減少係出售股票。

註 3：本年度增加係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所致。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被投 資公 司	年 初 數	餘 額	額 本 股	年 度 數	增 減	少 額	共 他 之 投 資 (損 益)	按權益法認 列之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備 註
AAC(BVI)	29,623,834	\$ 4,021,994	-	-	\$ -	-	\$ 471,305	(\$ 186,379)	29,623,834	100.00	\$ 4,187,055	註 2
ATC	33,850,000	3,243,871	-	-	-	-	333,941	(37,442)	33,850,000	100.00	3,518,872	註 2
研華智勤公司	36,000,000	979,563	-	-	-	-	313,646	-	36,000,000	100.00	856,049	註 3
AEUJH	12,572,024	864,191	-	-	-	-	36,448	50,361	12,572,024	100.00	925,225	註 2
研華投資公司	150,000,000	1,639,126	-	-	-	-	290,555	(177)	150,000,000	100.00	1,899,479	註 4
艾訊公司	20,537,984	464,155	-	-	-	-	240,551	(6,900)	20,537,984	25.85	622,604	註 5
ASG	1,450,000	72,186	-	-	-	-	14,531	489	1,450,000	100.00	90,848	註 2
AAU	500,204	34,737	-	-	-	-	9,163	(232)	500,204	100.00	49,785	註 2
AJP	1,200	218,331	-	-	-	-	57,366	(11,471)	1,200	100.00	269,111	註 2
AMY	2,000,000	45,752	-	-	-	-	29,340	1,440	2,000,000	100.00	66,713	註 6
ABR	1,794,996	75,531	-	-	-	-	7,637	(7,757)	1,794,996	80.00	64,801	註 6
仁翔公司	655,500	8,904	-	-	-	-	1,616	-	655,500	28.50	10,447	註 7
AKR	600,000	228,407	-	-	-	-	42,501	10,915	600,000	100.00	278,131	註 2
融程公司	-	-	1,200,000	-	-	-	5,333	(19)	1,200,000	1.66	544,960	註 8
AIN	999,999	1,663	-	-	-	-	(3,848)	(249)	999,999	99.99	11,376	註 2
AMX	-	594	-	-	-	-	(1,036)	43	-	100.00	(399)	註 9
鈞發公司	20,438,000	577,260	-	-	-	-	66,667	-	20,438,000	100.00	552,116	註 9
寶元數控公司 (原名研華寶元公司)	24,350,000	493,481	-	-	-	-	8,334	(5,551)	24,350,000	81.17	492,441	註 10
研華協創公司	1,000,000	9,633	-	-	-	-	809	-	1,000,000	100.00	10,421	註 9
BEMC	230,467	1,959,805	-	-	-	-	71,930	(127,053)	230,467	60.00	1,885,077	註 2
研華智能公司	10,000,000	160,414	-	-	-	-	9,938	-	10,000,000	100.00	171,803	註 11
英研公司	13,500,000	109,241	-	-	-	-	(25,101)	-	13,500,000	45.00	84,140	註 12
AKST	-	-	17,280	-	-	-	(16,556)	(314)	17,280	36.00	-	註 12
合 計	-	\$ 15,208,839	-	-	\$ 636,457	-	\$ 1,965,070	(\$ 320,296)	-	-	\$ 16,591,055	

註 1：除 AJP、ASG、ABR、AMY、AAU、AIN、AMX、AKST、研華協創公司、研華智能公司及寶元數控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外，其餘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 106 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 2：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註 3：本年度減少係認列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註 4：本年度減少係認列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增加 241 仟元、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1 仟元、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15,312 仟元及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其他綜合損益項目減少 89 仟元。

註 5：本年度減少係認列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802 仟元、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增加 1,796 仟元、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其他綜合損益項目減少 1,233 仟元。

註 6：本年度減少係認列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減少。

註 7：其他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其他綜合損益項目減少。

註 8：本年度增加係認列該公司，其他係認列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增加 17 仟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371 仟元

註 9：其他係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註 10：本年度減少係認列該公司現金股利，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增加 73 仟元、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268 仟元、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增加 757 仟元。

註 11：其他係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之已實現銷貨毛利增加 1,471 仟元、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20 仟元。

註 12：本年度增加係認列該公司，其他係認列被投資公司減損損失。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 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數 量 (仟 片)	金 額
銷貨收入淨額			
	嵌入式板卡與機箱	2,099,288	\$ 13,882,426
	工業用電腦	525,616	8,056,298
	工業控制	912,093	5,085,715
	產業應用電腦	88,249	1,628,538
	售後服務與其他	79,954	<u>1,865,482</u>
			30,518,459
其他營業收入			<u>382,118</u>
			<u>\$ 30,900,577</u>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 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742,950
加：進 料	5,309,624
盤 盈	3,861
減：年底原物料	1,169,510
轉列營業費用	81,406
出售原物料	194,890
報廢損失	<u>18,925</u>
直接材料耗用	4,591,704
直接人工	313,835
製造費用	<u>769,909</u>
製造成本	5,675,448
加：年初在製品（含半成品）	467,062
購入在製品	1,646,872
減：年底在製品（含半成品）	586,205
轉列營業費用	33,997
出售在製品	849,051
盤 虧	7
報廢損失	<u>15,328</u>
製成品成本	6,304,794
加：年初製成品（含商品存貨）	725,861
購入製成品（含商品存貨）	14,272,394
轉列製造費用	11,832
減：年底製成品	898,966
轉列營業費用	140,839
盤 虧	424
報廢損失	<u>5,769</u>
製成品銷貨成本	20,268,883
原物料及在製品銷貨成本	1,043,941
勞務及維修成本	171,056
存貨報廢損失	40,022
存貨盤虧	(<u>3,430</u>)
營業成本合計	<u>\$ 21,520,472</u>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481,448	\$ 447,624	\$1,616,099	\$2,545,171
研 究 費	2,000	2,342	547,993	552,335
折 舊	4,574	119,720	81,786	206,080
攤 銷	109	49,338	30,880	80,327
其他（註）	<u>194,934</u>	<u>213,502</u>	<u>560,427</u>	<u>968,863</u>
合 計	<u>\$ 683,065</u>	<u>\$ 832,526</u>	<u>\$2,837,185</u>	<u>\$4,352,776</u>

註：各項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 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653,773	\$2,545,171	\$3,198,944	\$ 604,558	\$2,499,318	\$3,103,876
勞健保費用	64,080	157,928	222,008	60,108	152,544	212,652
退休金費用	29,029	101,838	130,867	28,361	95,618	123,97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760	99,060	145,820	50,030	96,988	147,018
折舊費用	66,559	206,080	272,639	55,527	183,608	239,135
攤銷費用	<u>740</u>	<u>80,327</u>	<u>81,067</u>	<u>277</u>	<u>78,017</u>	<u>78,294</u>
	<u>\$ 860,941</u>	<u>\$3,190,404</u>	<u>\$4,051,345</u>	<u>\$ 798,861</u>	<u>\$3,106,093</u>	<u>\$3,904,954</u>

註：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968 人及 2,96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0448 號

會員姓名：
(1) 邱 盟 捷

(2) 柯 志 賢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59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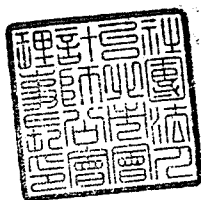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05155853

(2) 北市會證字第 269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邱 盟 捷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柯 志 賢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 月

15 日